

附件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 1、贯彻落实社保政策，扩大养老、失业、工伤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覆盖面。
- 2、加强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管理。
- 3、广泛开辟就业岗位，妥善安置下岗失业人员，有效解决新增劳动力的就业问题。
- 4、积极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切实加强劳动监察、劳动仲裁工作。
-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做好人才工作。
- 6、积极扩大就业扶贫渠道，力争打赢就业脱贫攻坚战。
- 7、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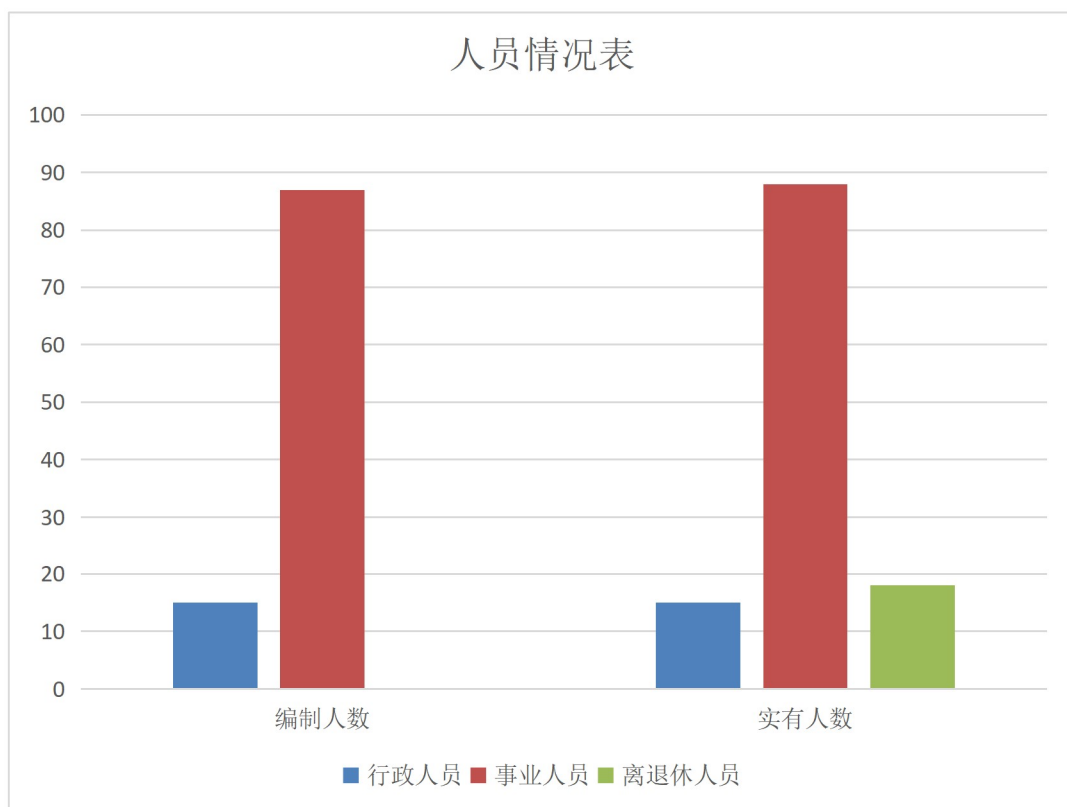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3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	------

1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机关）
2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3	神木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4	神木市社会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经办机构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0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87 人；实有人员 103 人，其中行政 15 人、事业 8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8 人。（可用柱状图显示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378.1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0.59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445.42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93.0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378.16	本年支出合计	12649.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2649.06	支出总计	12649.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 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12378.16	12378.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42.79	11842.7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	11362.94	11362.94						
2080101	行政运行	214.27	214.27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46.21	146.2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41.39	341.39						
2080150	事业运行	509.14	509.1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151.93	10151.93						
20807	就业补助	479.85	479.8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79.85	479.85						
213	农林水支出	445.42	445.42						
21305	扶贫	248.8	248.8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48.8	248.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96.62	196.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98.88	98.88						
2130805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 金	70	7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 出	27.74	2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95	89.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95	89.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95	8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649.06	1533.71	11115.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0.6	1440.66	10669.9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	11630.75	1440.66	10190.07			
2080101	行政运行	249.86	249.8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71.62	25.4	146.21			
2080106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4.37	56.09	418.28			
2080107	事业运行	509.14	509.14				
2080108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 障管理事务支出	10225.76	600.17	9625.58			
2080109	就业补助	479.85		479.85			
2080110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79.85		479.85			
2080111	农林水支出	445.42		445.42			
2080112	扶贫	248.8		248.8			
2080113	其他扶贫支出	248.8		248.8			
2080114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96.62		196.62			
2080115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98.88		98.88			
2080116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70		70			
2080117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74		27.74			
2080118	住房保障支出	93.05	93.05				
2080119	住房改革支出	93.05	93.05				
2080120	住房公积金	93.05	93.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378.1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0.59	12110.59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445.42	445.42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93.05	93.0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378.16	本年支出合计	12649.06	12649.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2649.06	支出总计	12649.06	12649.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649.06	1533.71	11115.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0.6	1440.66	10669.9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630.75	1440.66	10190.07
2080101	行政运行	249.86	249.8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71.62	25.4	146.2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4.37	56.09	418.28
2080150	事业运行	509.14	509.1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225.76	600.17	9625.58
20807	就业补助	479.85		479.8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79.85		479.85
213	农林水支出	445.42		445.42
21305	扶贫	248.8		248.8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48.8		248.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96.62		196.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98.88		98.88
2130805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70		7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74		2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05	93.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05	93.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05	93.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33.71	1361.85	171.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8.72	1338.72		
30101	基本工资	643.18	643.18		
30102	津贴补贴	32.33	32.33		
30103	奖金	22.22	22.22		
30107	绩效工资	196.96	196.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119.31	119.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06	48.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66.41	66.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3	9.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05	93.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99	107.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86		171.86	
30201	办公费	52.15		52.15	
30202	印刷费	8.35		8.35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7	邮电费	5.17		5.17	
30211	差旅费	16.98		16.98	
30213	维修(护)费	2.86		2.86	
30214	租赁费	18.04		18.04	
30216	培训费	0.44		0.44	
30226	劳务费	5.31		5.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		2.1	
30228	工会经费	12.65		12.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8		7.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2		12.5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2		28.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3	23.13		
30304	抚恤金	0.42	0.42		
30305	生活补助	20.77	20.7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7	1.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7	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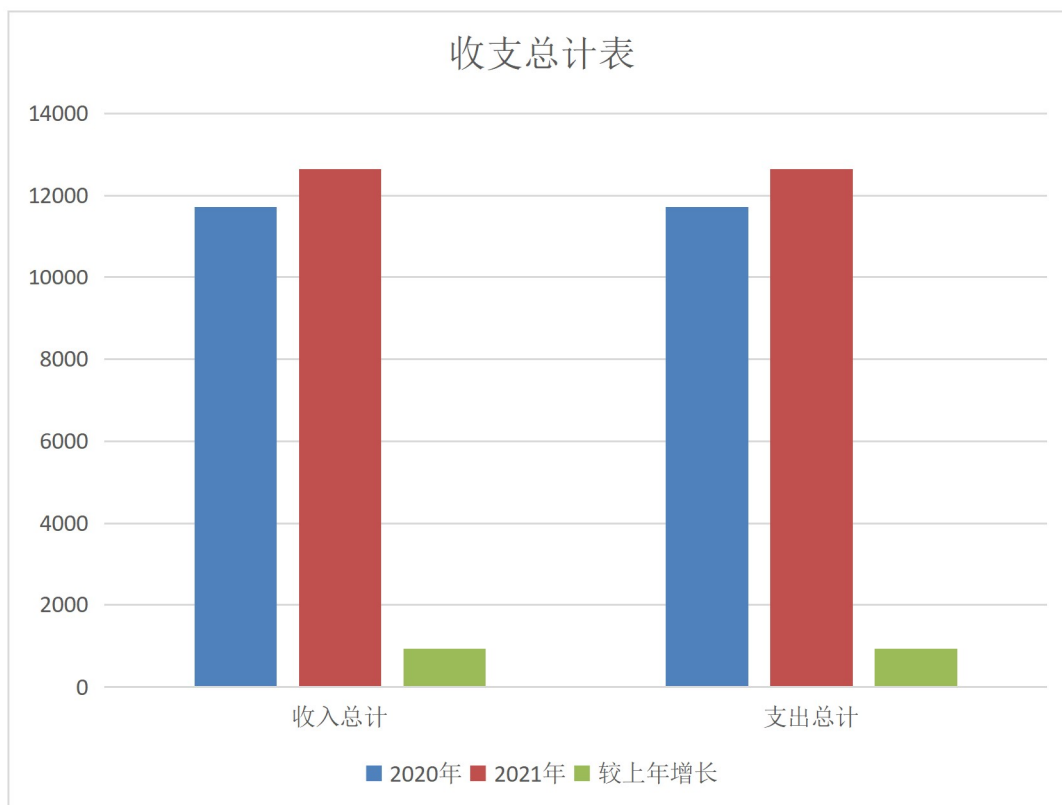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4.8			34.8	25.94	8.86		
决算数	32.97			32.97	25.89	7.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64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927.59 万元，增长 7.91%。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可用柱状图列示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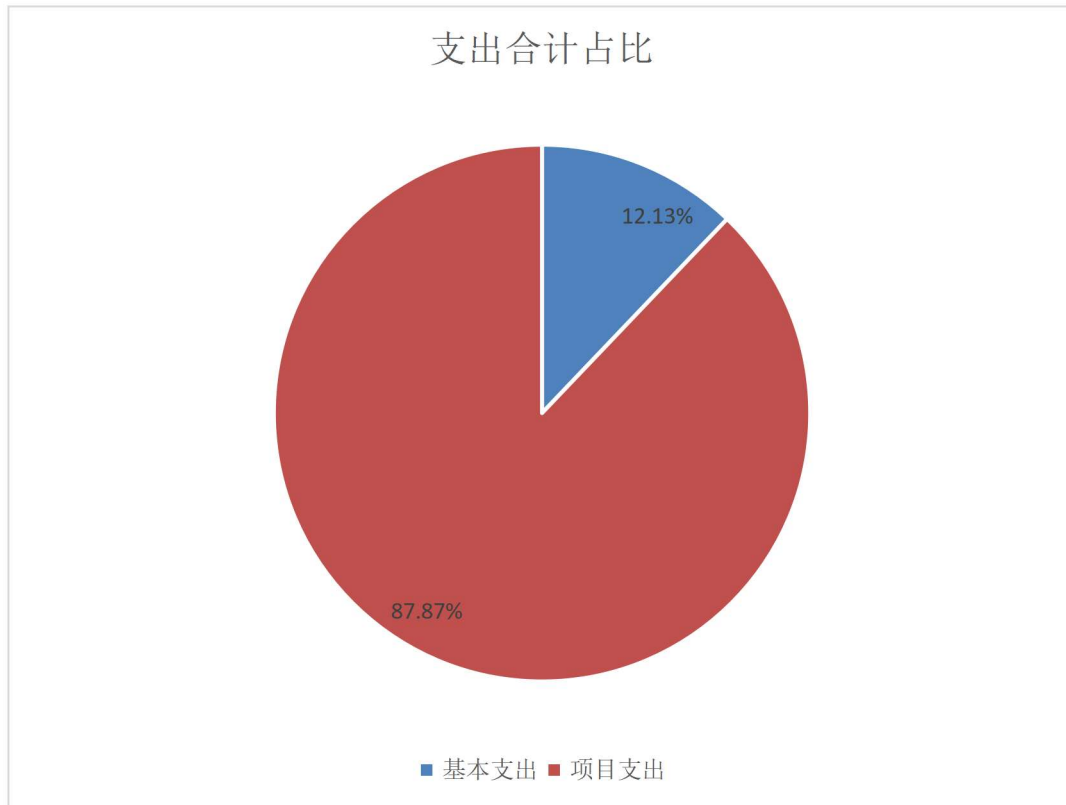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2649.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649.06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2649.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3.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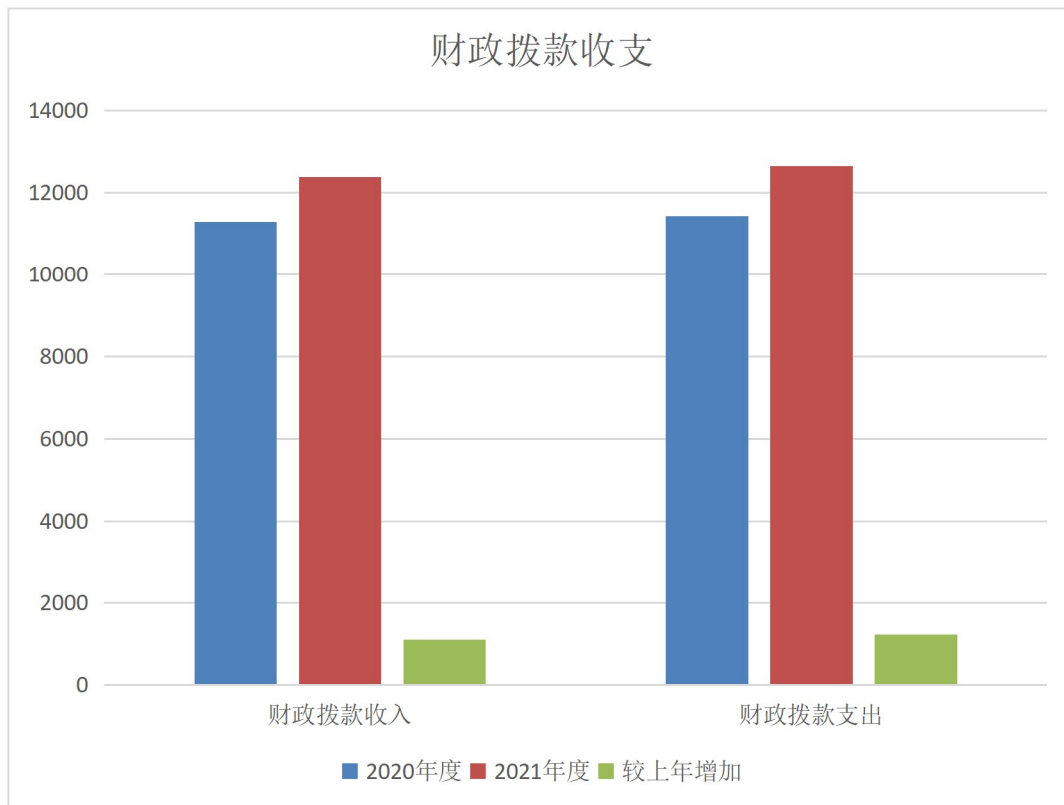
万元，占 12.13%；项目支出 11115.35 万元，占 87.87%。（可用饼状图显示本年支出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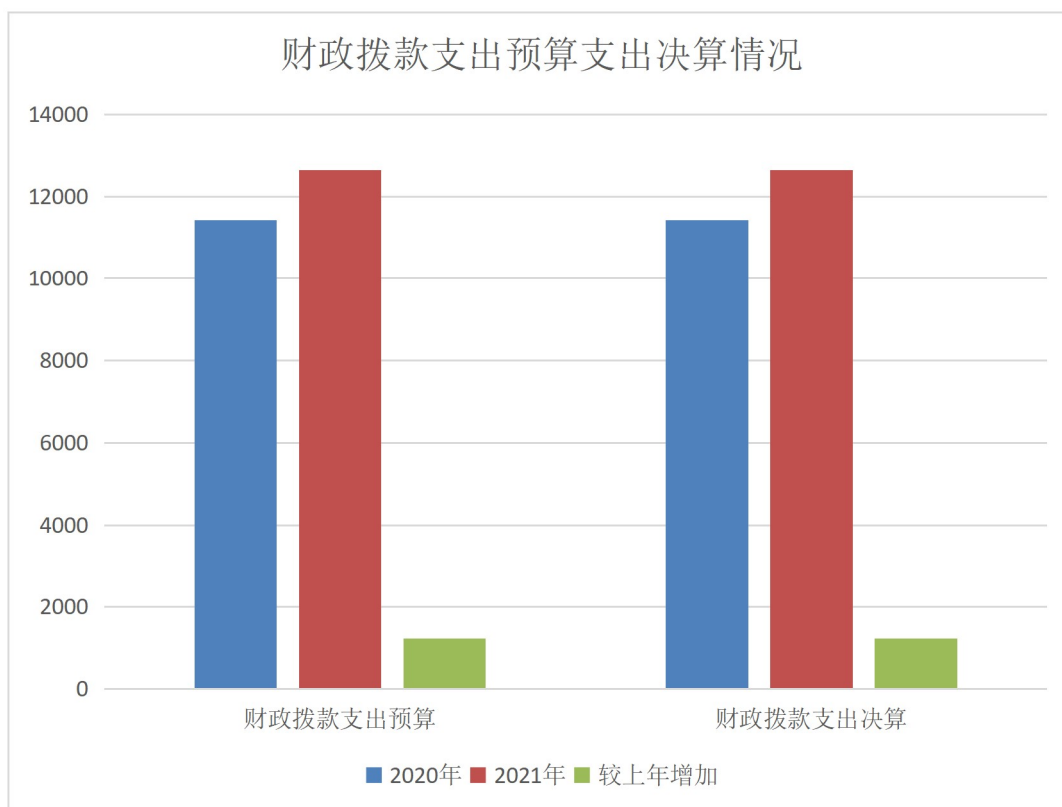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2378.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02.46 万元，增长 9.7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加。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64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 1221.46 万元，增长 10.69%。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加。（可用柱状图列示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649.06 万元，支出决算 12649.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21.46 万元，增长 10.69%，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增加。（可用柱状图列示变动情况）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款）行政运行 2080101（项）。预算 249.86 万元，支出决算 249.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款）劳动保障监察 2080105（项）。预算 171.62 万元，支出决算 17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080109（项）。预算 474.37 万元，支出决算 47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 20801（款）事业运行 2080150（项）。预算 509.14 万元，支出决算 509.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80199（项）。预算 10225.76 万元，支出决算 1022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就业补助 20807（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80799（项）。预算 479.85 万元，支出决算 47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 农林水支出 213（类）扶贫 21305（款）其他扶贫支出 2130599（项）。预算 248.8 万元，支出决算 2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8. 农林水支出 213（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08（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130804（项）。预算 98.88 万元，支出决算 98.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9. 农林水支出 213（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08（款）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2130805（项）。预算 70 万元，支出决算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0. 农林水支出 213（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08（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0899（项）。预算 27.74 万元，支出决算 27.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住房改革支出 22102（款）住房公积金 2210201（项）。预算 93.05 万元，支出决算 9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33.7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61.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43.18 万元、津贴补贴 32.33 万元、奖金 22.22 万元、绩效工资 196.9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3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8.0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4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3 万元、住房公积金 93.0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99 万元、抚恤金 0.42 万元、生活补助 20.77 万元、医疗费补助 1.7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71.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2.15 万元、印刷费 8.35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邮电费 5.17 万元、差旅费 16.98 万元、维修(护)费 2.86 万元、租赁费 18.04 万元、培训费 0.44 万元、劳务费 5.31 万元、委托业务费 2.10 万元、工会经费 12.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5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4.8 万元，支出决算 32.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神木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各购置公务用车 1 辆，预算 25.94 万元，支出决算 25.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缩减。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8.86 万元，支出决算 7.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9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7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56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5.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时

接上级任务，培训有关业务知识且涉及人数较多。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7.3 万元，支出决算 6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0.3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75.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1.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5.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5.0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

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3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单位预算管理制度、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基本流程为确定绩效对象、下达绩效通知、确定绩效工作人员、制定绩效工作方案、撰写绩效报告并建立绩效档案；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单位设立专门绩效管理部门，配备绩效专管员。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044.6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0.37%。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我局认真贯

彻落实社保政策，扩大养老、失业、工伤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覆盖面；招聘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和特设公益性岗位人员共计 1752 人，缓解了大学生就业难问题，实现了人才队伍的扩充和人才队伍的稳定；安排我市城内零就业户特设公益性岗 56 人，有效促进我市稳就业和就业扶贫工作；积极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切实加强劳动监察、劳动仲裁工作；创业孵化园吸纳 152 名大学生入园创业，有效推动我市新常态下大学生创业；继续拓展扶贫渠道，扎实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工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的重点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协管员工资及各项社保费、公益性岗位人员劳务派遣费、就业创业脱贫工作经费、考试工作经费、劳动仲裁办案工作经费、工伤认定工作经费、特设公益性岗位、零就业户特设公益性岗位补助、第二批就业补助资金、创业担保贷款、就业实名制和失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创业孵化园补贴、民营企业吸纳大学生补贴、困难职工春节慰问金、车辆购置费、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2021 年)、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经费、车辆购置费、法律服务工作经费、劳动监察服装购置费、网络和监控设备改造及空调购置和安装费、

办公楼维修改造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村（社区）代办员补助、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费 25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协管员工资及各项社保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600 万元，执行数 7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安排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共 1693 人，实现稳就业、促发展的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协管员工资及各项社保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00	7600	76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600	7600	76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大学生就业难，充实行政事业单位人才队伍，提高我市就业率，稳定社会发展。				安排公益性协管员共 1693 人，实现稳就业、促发展的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人数	≤1693 人	≤1693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协管员工资及社保费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增长率	提高	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协管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公益性岗位人员劳务派遣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7 万元，执行数 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和特设公益性岗位人员共计 1752 人，按月发放公益性人员劳务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人员劳务派遣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	87	8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7	87	87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缓解大学生就业难问题，进而稳定就业，促进政企合作，确保公益性岗位协管员的各项待遇及时发放到位。				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和特设公益性岗位人员共计 1752 人，按月发放公益性人员劳务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1752 人	≤11752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劳务费	30 元/人/月	30 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就业率	得到稳定和提高	得到稳定和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协管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 就业创业脱贫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神木市就业创业脱贫办公室承担着全市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脱贫工作任务，各项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创业脱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脱贫任务，帮助大学生就业创业。			神木市就业创业脱贫办公室承担着全市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脱贫工作任务，顺利开展各项保障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租车次数	≥80 次	≥80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情况	全部完成	全部完成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时间	2021/12/31	2021/12/31	10	10	
		成本指标	创业补贴、贫困人员就业费用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贫困劳动力脱贫	实现稳步脱贫	实现稳步脱贫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劳动力创业者、脱贫者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 考试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人才队伍的扩充和稳定。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考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0	80	8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招聘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及事业人员，促进就业，保障就业及行政事业单位的人才吸纳。				实现了人才队伍的扩充和人才队伍的 稳定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招聘人数	≤780 人	≤78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事业及公益性岗位人员招聘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招聘考试费用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壮大教育、卫生系统人才队伍	人才得到扩充	人才得到扩充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5. 劳动仲裁办案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9 万元, 执行数 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办理仲裁案件 260 余件, 保障了劳动者合法权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仲裁办案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款	9	9	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劳动仲裁, 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办理仲裁案件 260 余件, 保障了劳动者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仲裁案件数量 (件)	≥260	≥260	10	10	
		质量指标	劳动仲裁结案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结案时间(天)	≤45 天	≤45 天	10	10	
		成本指标	公告送达、邮寄、 宣传等费用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仲裁上访率	0	0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构建更加和谐的 劳动关系	劳动关系 日趋和谐	劳动关系 日趋和谐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提出劳动仲裁服 务者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6. 工伤认定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24 万元, 执行数 2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全年认定工伤 780 余件，有效解决我市劳动密集型企业与受伤员工之间的劳动纠纷，有效维护工伤人员合法权益，为维护社会治安稳定做出一定贡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伤认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4	24	2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工伤认定工作，确保工伤认定工作顺利、高效地开展，进而维护社会稳定。				全年认定工伤 780 余件，有效解决我市企业与受伤员工之间的劳动纠纷，有效维护工伤人员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定案件数量 (件)	≥780 件	≥780 件	10	1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结案时间（天）	≤60 天	≤60 天	10	10	
		成本指标	外出调查、邮寄送达、公告送达及宣 等费用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2021 年工伤认定 率（%）	≥90%	≥90%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维护劳动者合法 权益	保障劳动 者合法权 益，保障基 金安全	保障劳动 者合法权 益，保障基 金安全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工伤认定者满意 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7. 特设公益性岗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48.8 万元，执行数 2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安排特设公益性岗位 346 人，有效促进我市建档立卡劳动力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特设公益性岗位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8.8	248.8	248.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48.8	248.8	248.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落实就业援助政策，有效促进我市建档立卡劳动力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发挥好公益岗位安置就业和服务基层的双重作用。				安排特设公益性岗位 346 人，有效促进我市建档立卡劳动力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346 人	≤346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均补贴标准	≤600 元/人/月	≤600 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劳动力就业人数	≤346 人	≤346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人口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8. 零就业户特设公益性岗位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64 万元，执行数 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安排我市城内零就业户特设公益性岗位 56 人，有效促进我市稳就业和就业扶贫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零就业户特设公益性岗位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	64	6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4	64	6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落实我市城内零就业户特设公益性岗位政策，切实发挥公益性岗位兜底解决“三无”贫困劳动力和“零就业”家庭就业的作用，助力我市稳就业工作和就业扶贫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安排我市城内零就业户特设公益性岗位 56 人，有效促进我市稳就业和就业扶贫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 成 原因 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零就业户公益性岗位补助人数	≤56 人	≤56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零就业户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	≤600 元/人/月	≤600 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户就业人数	≤56 人	≤56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零就业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9. 第二批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766 万元, 执行数 76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就业补助资金的发放, 助力我市稳就业工作和就业扶贫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批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6	766	76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66	766	766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促进贫困劳动力转移和稳定就业；通过发放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帮助劳动力提高就业技能，并实现转移就业；通过发放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和留用补贴，提高大学生就业率，提升企业吸纳大学生就业的积极性。			发放 117 名公益性岗位补贴和 239 名社会保险补贴，发放 500 人职业技能鉴定补贴，通过发放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和留用补贴，助力我市稳就业工作和就业扶贫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就业补助资金人数	≤500 人	≤50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增长人数	≤500 人	≤5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0. 创业担保贷款、就业实名制和失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 万元，执行数 13.6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失业保险、就业、创业担保贷款各项任务指标，促进创业。实际支出小于年初预算资金，结余资金年底上交财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就业实名制和失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3.686	10	86%	8.6	
	其中：财政拨款	16	16	13.686	—	86%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投放广告宣传失业保险、就业、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助力完成年度失业保险、就业、创业担保贷款各项任务指标，促进创业，鼓励创新，提高就业率，带动经济增长。				完成年度失业保险、就业、创业担保贷款各项任务指标，促进创业，鼓励创新，提高就业率，带动经济增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3000 人	=4138 人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工作经费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3000 人	=4138 人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镇居民创业水平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业、创业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6.6	结余资金年底上交财政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1. 创业孵化园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5.64 万元，执行数 279.6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已为 152 名创业孵化园创业大学生发放房租补贴 279.603 万元，有效推动我市新常态下大学生创业，就业工作的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孵化园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5.64	285.64	279.603	10	98%	9.8	
	其中：财政拨款	285.64	285.64	279.603	—	98%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业孵化园吸纳 152 名大学生入园创业，是为我市大学生创业提供物理空间和一系列的服务支持的孵化器，培养和带动一批大学生走上自谋职业、自主创业之路，有效推动我市新常态下大学生创业，就业工作的开展。				创业孵化园吸纳 152 名大学生入园创业，是为我市大学生创业提供物理空间和一系列的服务支持的孵化器，培养和带动一批大学生走上自谋职业、自主创业之路，有效推动我市新常态下大学生创业，就业工作的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铺数量	=152 个	=152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房租补贴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单个商铺房租补贴标准	18792 元/年	18792 元/年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园稳定创业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孵化园实施方案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园创业大学生	100%	100%	10	10	
总分							98.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2. 民营企业吸纳大学生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20 万元，执行数 20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底准确发放补贴，提高神木籍大学生就业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民营企业吸纳大学生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	220	200.25	10	91%	9.1
		其中：财政拨款	220	220	200.25	—	91%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准确发放补贴，提高神木籍大学生就业率。				准确发放补贴，提高神木籍大学生就业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792 人	=700 人	10	10	按实际在岗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专科生补贴标准	5000 元/人	5000 元/人	10	10	
			本科生补贴标准	7000 元/人	7000 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3000 人	=4138 人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资金管理办法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营企业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3. 困难职工春节慰问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共慰问 166 位困难职工，改善了春节期间职工生活困难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职工春节慰问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春节期间职工生活困难问题。				改善春节期间职工生活困难问题。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66 人	≤166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特困职工发放标准	≤2000 元/人	≤2000 元/人	10	10	
			困难职工发放标准	≤600 元/人	≤600 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职工春节期间生活困难问题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慰问金发放审核办法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4. 车辆购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 万元，执行数 1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工作人员到各乡镇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户所

在地现场核查，促进就业、失业保险和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的开展。结余资金年底上交财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车辆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2.94	10	99%	9.9	
	其中：财政拨款	13	13	12.94	—	99%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该项目，便于工作人员到各乡镇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户所在地现场核查，促进就业、失业保险和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的开展。			工作人员到各乡镇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户所在地现场核查，促进就业、失业保险和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的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轿车数量	1 辆	1 辆	10	10	
		质量指标	车辆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小轿车购置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小轿车单价	12 万元/辆	11.88 万元/辆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使用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车辆养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9	结余资金年底上交财政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5.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0 万元，执行数 98.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8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实际申报贴息，促进创业，鼓励创新，提高就业率，带动经济增长。结余资金年底上交财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98.88	10	90%	9
		其中：财政拨款	110	110	98.88	—	9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贴息 110 万元，促进创业，鼓励创新，提高就业率，带动经济增长。				按实际申报贴息，促进创业，鼓励创新，提高就业率，带动经济增长。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户数	≤200 户	≤200 户	10	9	按实际申报贴息
		质量指标	贴息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15	14	
		成本指标	贴息标准	≤2750 元/户	≤2750 元/户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3000 人	4138 人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实施办法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户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7	结余资金年底上交财政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6. 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85 万元，执行数 8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创业担保贷款工作效率和政策的知晓率，激发我市各行业创业热情。结余资金年底上交财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82.74	10	97%	9.7	
	其中：财政拨款	85	85	82.74	—	97%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创业担保贷款工作效率和政策的知晓率，激发我市各行业创业热情。				提高创业担保贷款工作效率和政策的知晓率，激发我市各行业创业热情。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支付率	100%	97%	10	9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工专项经费	85 万	82.74 万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3000 人	14138 人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户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7.7	结余资金年底上交财政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7. 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办银行的创业担保贷款放款额度提高，该项工作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2021 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经办银行的创业担保贷款放款额度，促进该项工作年度任务完成进度。				提高经办银行的创业担保贷款放款额度，该项工作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充担保基金支持企业数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补充担保基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充担保基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补充担保基金发放成本	≤15 万元	1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放款额度提升值	=150 万元	=150 万元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办银行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8. 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制度实现全覆盖，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欠薪案件得到及时处理，农民工的维权意识增强，群体性事件发生数量减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3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制度实现全覆盖，保障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欠薪案件得到及时处理，增强农民工的维权意识，使得群体性事件发生数量减少。				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制度实现全覆盖，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欠薪案件得到及时处理，农民工的维权意识增强，群体性事件发生数量减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支付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30 万元	3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工维权意识	提高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9. 车辆购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944327 万元，执行数 12.9443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和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顺利开展，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增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车辆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44327	12.944327	12.94432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944327	12.944327	12.944327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和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增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				车价为 11.8 万元，车辆购置税、上户费、保险费等 1.144327 万元，车辆合计 12.944327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轿车数量	1 辆	1 辆	10	10	
		质量指标	车辆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小轿车购置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车辆购置成本	≤12 万元/辆	11.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使用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车辆养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察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0. 法律服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 万元，执行数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欠薪案件得到及时处理，群体性事件发生数量减少，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	8	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办案效率，提升办案质量，保障欠薪案件能够得到及时处理，使得群体性事件发生数量减少，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欠薪案件能够得到及时处理，群体性事件发生数量减少，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涉法案件数量	≥200 件	234 件	10	10	
		质量指标	涉法案件处理准确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服务总成本	≤8 万元/年	≤8 万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发生率	0	0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1. 劳动监察服装购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24 万元，执行数 1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规范劳动保障监察员的执法行为，增强劳动保障监察员的责任感和纪律性，树立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的严肃性，维护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队伍的社会形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监察服装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4	10.24	10.2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24	10.24	10.2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统一着装，规范劳动保障监察员的执法行为，增强劳动保障监察员的责任感和纪律性，树立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的严肃性，维护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队伍的社会形象。				规范劳动保障监察员的执法行为，增强劳动保障监察员的责任感和纪律性，树立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的严肃性，维护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队伍的社会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购置数量	= 32 套	= 32 套	10	10	
		质量指标	服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单套服装购置成本	≤8 万元/年	≤8 万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监察执法队伍的社会形象	提升	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2. 网络和监控设备改造及空调购置和安装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029 万元，执行数 25.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监察员及农民工的权益，为工作人员创造了一个安全的办公环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和监控设备改造及空调购置和安装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29	25.029	25.02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029	25.029	25.02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开展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和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时，出现纠纷或有分歧事件时提供一个良好的视频举证还原现场，有效地保障监察员及农民工的权益，为工作人员创造一个安全的办公环境。				有效保障了监察员及农民工的权益，为工作人员创造了一个安全的办公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完工总成本	25.029 万	25.029 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监察员办案效率	提高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3. 办公楼维修改造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单位办公硬件条件改善，办公办案效率提高，单位外部形象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维修改造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0	60	6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单位办公硬件条件，提高办公、办案效率，提升单位外部形象。				单位办公硬件条件改善，办公办案效率提高，单位外部形象提升。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及时性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总成本	60 万	60 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改善	改善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4.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村（社区）代办员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预算，对乡镇（村）和社区 355 名养老保险代办员年底发放工资补助，共计 34.76 万元打入代办员个人账户。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村（社区）代办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4.76	10	99%	9.9	
	其中：财政拨款	35	35	34.76	—	99%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地运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村（社区）代办员补助款，有效的激励村级代办员工作的积极性，更好的为农村行动不便的村民进行养老保险的收缴、待遇享受和认证的相关工作，更好的服务村民。			按照年初预算，我中心对乡镇（村）和社区 355 名养老保险代办员年底发放工资补助，共计 34.76 万元打入代办员个人账户。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代办员数量	355 人	355 人	10	10	
		质量指标	代办员工资发放准确率和出勤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5 万	34.76 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的实施对村民服务的影响	便捷率明显提升	便捷率明显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级代办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5.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0 万元，执行数 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共为 236 个村（社区）、四个镇街、31 个村社区共拨付工作经费和五不出村工作经费，用于宣传、办公设备购置、通讯费、以及办公设备更新维修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80	28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80	280	28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规范地运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费，有效的改善了村（社区）养老保险代办点的办公环境和办公场所，以及办公设备的配备，可以更好的为在农村行动不便的村民服务。				共为 236 个村（社区）、四个镇街、31 个村社区共拨付工作经费和五不出村工作经费，用于宣传、办公设备购置、通讯费、以及办公设备更新维修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80 万	280 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养老保险村代办点的影响	便捷率明显提升	便捷率明显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级代办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 分，全年预算数 12649.06 万元，执行数 12649.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和榆林市人社工作会议精神，以“稳就业”、“保居民就业”为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不断补齐自身短板、提升业务水平，全力做好新常态下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按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同时，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薄弱环节。一是就业创业脱贫工作压力仍然大。二是受全国就业形势的影响，高校毕业生群体就业仍然困难。三是一些企业自身运行困难或参保意识不强，社会保险扩面难度较大。四是建筑、餐饮等行业拖欠民工工资问题仍有发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开展促就业工作。二是扎实推进社会保障工作。三是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四是努力做好人事人才工作。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	------	------	----	------	-----------

投入 (15分)	预算 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5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	5	3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 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过 程 (40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 6 分;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5	
	预 算 管 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 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过 程	预 算 管 理 (15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 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times 100\%$ 。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 以上的, 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 刷卡支出/授权支付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 《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 务卡管 理暂行办法》《关 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 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 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2	
过程	资产管理 (10 分)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 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 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 到有效执行, 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 管理, 规范资产管理行为 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 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 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 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 管理 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 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 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 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 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 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 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 扣 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 保存完整, 使用合规、配 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 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 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 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每低于 100% 一个百分点 扣 0.1 分, 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 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 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 分)	职责 履行 (25 分)	《政府 工作报 告》目标 任务完成 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 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 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 选择的进行设置, 并将其 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 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 情况进行细化。	25	15	
		省市重 点工程 和重大 项目建 设完成 情况				0	
		单位职 能工作				10	

效 果 (20 分)	履职 效益 (20 分)	经济 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5	
		社会 效益				5	
		生态 效益				5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95% (含) 以上计 5 分; 85% (含) -95%, 计 3 分; 75% (含) -85%, 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 (单位) 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 群体或个人。	5	5	
总 分					100	96	
备注: 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 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 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 总分为 100 分。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